

广西医科大学文件

桂医大财〔2014〕3号

关于印发《广西医科大学全英教学团队建设经费使用细则》的通知

各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全英教学团队建设经费的管理,合理使用资金,保证团队建设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规和学校财务制度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细则。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 广西医科大学全英教学团队建设经费使用细则



广西医科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4年6月25日印发

校对: 肖强

录入: 郭尔娜

附件

广西医科大学全英教学团队建设经费使用细则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全英教学团队建设经费的管理，有效合理使用资金，保证团队建设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规和学校财务制度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细则。

一、全英教学团队建设资助内容

根据《广西医科大学全英教学团队建设方案》的建设内容，学校对各全英教学团队的资助项目包括：建设启动经费或基本建设经费 3000 元/年·团队，连续发放三年，教材或辅助教材建设费、网络建设费、师资培训费、试题库建设费、科研课题立项补贴等，实际分配经费按照《六年制培养方案》中计划课时数计算。

二、经费使用范围

根据学校及上级有关部门的管理规定，全英教学团队建设经费原则上应用于与团队建设相关的开支，使用范围包括：编写教材补助（不超过本团队总建设经费的 15%）、设备购置费、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维修费、专用材料费等。

三、经费管理

国教院负责编制全英教学团队建设经费预算。学校预算下达后，根据各全英教学团队建设需要，编制经费划拨方案。

财务处负责团队建设经费的指标立项、划拨和核算工作，按照财务有关制度和报销管理规定，严格审查各项经费开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并在规定的使用范围内进行财务报销。

项目负责人按照批准的项目经费预算核定的用途、范围和开支标准使用项目经费，严格控制项目经费的各项支出，自觉接受财务处、国教院的指导与检查。

四、经费审计和监督

学校审计和纪检部门加强对全英教学团队建设经费使用的审计和监督，对有弄虚作假，截留、挪用、挤占专项经费等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或其他违反项目管理规定的行为，将按照有关规定对相关责任人进行处理。